

CNCG

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45



2018
年報

目錄

02	公司資料
03	董事報告
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7	董事會報告
17	企業管治報告
23	董事履歷
24	獨立核數師報告
29	綜合損益表
3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31	綜合財務狀況表
33	綜合權益變動表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
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2	財務資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孫薇女士

滿巧珍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獲委任）

閻之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

王妙君女士

王玉潔女士

審核委員會

廖廣生先生（主席）

王妙君女士

王玉潔女士

薪酬委員會

廖廣生先生（主席）

孫薇女士

王妙君女士

王玉潔女士

提名委員會

王妙君女士（主席）

孫薇女士

廖廣生先生

王玉潔女士

公司秘書

李永森先生

助理公司秘書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核數師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上環

永樂街177-183號

永德商業中心

四樓403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 -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股份上市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745）

董事報告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本年度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持續集中於現有廣告及電子商務業務並藉助擬定的收購擴大本集團的業務，預期將為本集團產生穩定的收入流。此外，本集團亦投資多部電影，預期該等電影於日後將為本集團帶來正面貢獻。

本集團錄得年內虧損淨額主要由於(i)持作買賣金融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ii)商譽之減值虧損；(iii)出售之已變現虧損淨額及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及(iv)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董事將繼續維持多元化投資組合並密切監控所有投資的表現。

前景

隨著一系列新發展正在開展，吾等對於迎接今後的機會深感興奮。

本集團之願景為(1)擴展其現有提供服務至不同行業以及地區分佈；及(2)發掘可為股東帶來長期回報的業務機遇。

為實現此願景，本集團之未來計劃包括：

- 持續發展廣告及電子商務相關業務；
- 透過收購及／或合營擴展廣告及電子商務相關業務；
- 於地區及海外電影製作策劃投資；
- 擴展本集團業務至其他行業，包括（但不限於）放債業務

本集團將會繼續向各位股東報告有關本集團之最新發展。

致謝

董事藉此機會向股東、管理層及員工致意，感謝大家之努力及支持。

孫薇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101,15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4,622,000港元），較去年增加56.5%。年內營業額增加，主要因為年內Recent Value Limited 及Dynamic Thinker Limited 貢獻廣告收益及出售電影版權錄得收入所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毛利約21,441,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毛損約6,748,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i) 電影分部於本年度錄得毛利而於上一年度錄得毛損；及(ii) 有意提高服務以滿足彼等顧客需求的客戶增多，廣告分部的業務業績改善，而其毛利率相對較高。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358,673,000港元，而去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263,438,000港元。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主要由於下列各項之淨影響：(i)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的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約301,052,000港元；(ii) 商譽之減值虧損約59,791,000港元；(iii) 有關可供出售投資其出售之已變現虧損淨額及減值虧損約21,548,000港元；及(iv) 有關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約15,649,000港元。

財務回顧

於年末日，由於年內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非流動資產減少至約304,99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98,250,000港元）。流動資產因持作買賣金融資產減少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而減少。因本集團於年內結算應付代價，負債總額因而減少。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獲投資公司名稱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八年		佔本集團	本集團	本集團	本集團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七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出售虧損 千港元	公平值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資產 總值之百分比 %	於二零一七年 四月一日 持有之 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 四月一日 持有股權之 百分比 %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持有之 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持有股權之 百分比 %
中國集成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集成」) (股份代號：1027.HK) (附註)	318,500	(283,705)	-	-	-	1,625,000,000	2.17%	-	-
小計	318,500	(283,705)	-	-	-				
其他上市證券	36,716	(7,045)	(10,302)	19,613	4.9%				
總計	355,216	(290,750)	(10,302)	19,613	4.9%				

附註：中國集成從事投資控股，而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雨傘製造及銷售。根據中國集成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中國集成之收益及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538,300,000元及人民幣3,5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上市證券的未來表現可能受香港股市影響。就此而言，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多元化投資組合並密切監控其投資表現及市場趨勢以調整其投資策略。

除上述所披露的重大投資外，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價值高於本集團資產總值5%的任何投資，亦無持有任何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變現或未變現虧損10%以上的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出售投資

獲投資公司名稱	於二零一七年		公平值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佔本集團	本集團	本集團	本集團	本集團
	四月一日	出售虧損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總資產	持有之	持有股權之	持有之	持有股權之
						總值之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時間由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時間由你」) (股份代號: 1327.HK) (附註)	11,143	-	(3,943)	7,200	1.8%	171,428,000	4.96%	171,428,000	4.96%	
其他上市證券	36,117	(13,777)	(5,735)	10,922	2.7%					
總計	47,260	(13,777)	(9,678)	18,122	4.5%					

附註：時間由你主要從事自主品牌手錶、OEM 手錶以及第三方手錶製造及銷售。根據時間由你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時間由你之收益及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115,800,000元及人民幣117,100,000元。

就可供出售投資確認之減值虧損約9,678,000港元乃參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投資之市價作出。

除上述所披露的可供出售投資外，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價值高於本集團資產總值5%的任何可供出售投資。

資本架構

法定股本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法定股本（「法定股本」）為1,49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股份（「股份」）及7,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7港元之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法定股本並無變動。

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9,814,41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融資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為12,03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8,992,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資產總值約94,74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02,907,000港元）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總額約47,00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64,359,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二零一七年：無）。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保持為零（二零一七年：零）。

財務政策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主要以港元或人民幣進行其核心業務交易。由於本集團認為其外幣風險並不重大，故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並無外部融資，故並無抵押資產（二零一七年：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資本承擔約3,18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2,024,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無）。

持有的重大投資、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無進行有關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並無批准其他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3名（二零一七年：13名）僱員，全部於香港及中國僱用。彼等薪酬符合市場水平，並可享有醫療、退休福利及購股權計劃等福利。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彼等之年度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當日之業務狀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29至91頁。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對上五個財政年度已公佈之業績及資產、負債與非控股權益概要載於本年報第92頁。有關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及3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採納現時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購股權計劃之計劃授權限額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作出更新。於回顧年度，已有981,44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日獲授出，概無購股權已行使、註銷或失效。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如下：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曾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參與者，並激勵參與者為本公司之成功而努力。

2.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a)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b)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諮詢人或顧問；(c)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d)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股東；及(e)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其將由董事會全權決定。倘參與者獲授購股權，則將考慮（其中包括）承授人與本集團之關係、所擁有關係之時間長短、對本集團所作出或將作出之貢獻等。

3. 股份之最高數目

有關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的股份之最高數目將為981,441,000股股份，相當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份之約10%。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尚未行使之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時可能發行之股份之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

於本年報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有981,440,000股股份可供發行。

4. 各參與者之最大份額

各參與者的最大份額是直至最後一次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若向參與者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會導致在截至再授出購股權當日（包括該日）任何12個月期間內，該參與者所獲授之購股權總額超逾個別上限（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則須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而該參與者及其聯繫人士必須放棄投票。

5. 購股權期限

購股權期限由董事會釐定，惟該期限不得遲於董事會提出授出購股權要約當日起計十(10)年（惟可根據該計劃條文而提早終止）。購股權於可行使前並無最短持有期。

6. 接納要約

所授出的購股權要約須自提出授出購股權日期起28日內就每份授出支付代價1.00港元後接納。

董事會報告

7. 行使價

董事可酌情釐定購股權之行使價，但購股權之行使價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 授出購股權當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ii) 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止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面值。

8. 計劃的剩餘年期

其將自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起十(10)年內有效。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時間內概無作出任何安排，使董事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項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之條文計算，本公司並無可分派儲備（二零一七年：無）。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回顧年度內，向本集團五大客戶作出之銷售額佔本年度總銷售額62.00%（二零一七年：58.54%），而向其中最大客戶所作銷售額佔32.43%（二零一七年：16.74%）。年內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貢獻之總採購額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額之100.00%（二零一七年：100.00%），向最大供應商貢獻之採購額則佔本集團總採購額之50.55%（二零一七年：49.95%）。

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股東（「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本年度概況及業績

本集團業務回顧及本集團利用財務主要業績指標進行之業績分析，已載於本年報第4至6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節內。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之業績及營運可能受到若干因素影響，本集團所面對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載列如下：

營運風險

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非經常性質之合約，於合約數目之任何重大減少將會影響我們之經營及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37.05%（二零一七年：41.39%）的收益來自廣告及透過流動裝置之增值服務、電影製作及發行，及提供其他電影相關服務。我們與客戶乃以項目為基礎受聘，屬非經常性質。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概無與客戶訂立長期協議或總協議。於約滿時，我們的客戶無須承諾在其後合約中再聘請我們，我們亦須就每份新合約進行招標程序。我們無法保證現有客戶將批出新合約予我們，或保證我們將能夠與現有客戶保持業務關係。若我們未能吸納新客戶或取得現有客戶之新合同，我們的收益將大幅減少，並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股本價格風險

股本價格風險來自本集團財務資產投資市場報價之波動。本集團確保其投資組合廣泛分散，並確保定期檢討及監察投資組合，以應對股本價格風險。

董事會報告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本集團未能履行其付款到期責任之可能性。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將持續監察現金流及維持足夠現金及信貸融資額，以確保本集團應付其財務需要。

環境政策及表現

作為負責任之企業，本集團於保護環境方面扮演著重要角色，並承諾減少我們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之傷害。本集團遵循回收及減廢之原則。

本集團鼓勵及教育員工節約能源及減少用紙，並鼓勵實踐環保，例如以電郵進行內部及外部溝通、設立回收箱、採納電子存檔、雙面列印及影印、推廣使用再造紙及關掉非使用中之燈光及電器以減少能源消耗。

本公司將採納有效環保措施，以電子通訊方式與我們的股東及未登記持有人溝通。本公司鼓勵投資者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閱讀本公司所刊登之公司通訊，以減少紙張消耗。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了解遵守法規要求之重要性。本集團藉著設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致力保障股東權益及提高企業管治水平。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據我們所悉，本集團已遵守所有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法律及法規。

與利益相關者之重要關係

本集團認同，僱員是成就本集團未來成功之最大資產之一。本集團以優厚的薪酬待遇及晉升機會致力推動其僱員，同時改善彼等之技能，以吸納及挽留僱員。董事會每年檢討員工的薪酬待遇，並按現時市場慣例進行必要調整。本集團亦採納購股權計劃獎勵僱員所作出貢獻，作為對彼等之嘉許。

本集團明白與業務夥伴（包括本集團之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本集團相信健康的關係可以通過向客戶提供更好產品及加強服務、與僱員維持有效溝通渠道並與主要供應商合作而建立。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就董事會所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客戶及供應商之投訴。

本集團聘請服務供應商提供投資者關係專業服務，以諮詢及促進與現有及潛在投資者之專業溝通。

前景

請參閱第3頁之董事報告。

董事

於年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在任董事為：

執行董事：

孫薇女士

滿巧珍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獲委任）

閻之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

王妙君女士

王玉潔女士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有關彼等獨立於本公司之年度確認，並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其任期直至其委任後首個股東大會止，並可於有關大會上膺選連任。而獲董事會委任以出任現任董事會新增成員的任何董事僅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為止，惟可膺選連任。

滿巧珍女士已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獲委任，其任期直至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願意膺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本公司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如彼等數目並非三(3)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字）之董事須輪值退任，惟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

董事會報告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2)條，退任董事有資格膺選連任，並應於其退任之會議繼續擔任董事職位。輪席退任的董事包括（就確定輪席退任董事數目而言屬必需）願意退任且不再膺選連任之任何董事。如此退任之另外其他董事乃自上次連任或委任起計任期最長而須輪席退任之其他董事，惟倘有數位人士於同日出任或連任董事，則將退任的董事（除非彼等另有協議）須由抽籤決定。

為遵守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及第84(2)條，孫薇女士及王玉潔女士將輪值退任，而彼等符合資格並已同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辭任或退任原因請參閱「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

董事履歷

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3頁。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所披露者外，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於年內概無於任何由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訂立並對本集團業務屬重要之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實益權益。

管理合約

年內，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之經允許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高級人員有權就彼等或當中任何人士就其職務執行其職責時因作出、發生之任何作為或不作為而需要或可能招致或承擔或與此相關之一切成本、費用、開支、損失及責任，從本公司資產中收取彌償，惟此彌償保證不適用於涉及任何上述人士之任何詐騙或不誠實有關之任何事項。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人員安排購買合適之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保障，而有關保障在本年報日期仍具有十足效力。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在當中有任何權益。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五名最高薪人士之薪酬

有關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五名最高薪人士之薪酬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及12。

退休福利

本集團退休福利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股權相連協議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股權相連協議。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有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有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於由本公司保存之登記冊中予以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訂明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及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之權利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其未成年子女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獲得利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有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保存之登記冊，及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人士於股份或有關股份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面值10%或以上任何類別股本權益（包括有關該等股本的購股權），而該等股本附有投票權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

董事會報告

公眾持股量

根據可供本公司公開查閱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擁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除下列偏離情況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採納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須予分開，不得由同一人士兼任。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委任主席，故年內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並無分離。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1條列明，非執行董事須按指定任期委任，並須膺選連任。概無現任非執行董事為按指定任期委任。然而，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非執行董事須輪席退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於此方面與企業管治守則同樣嚴謹。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列明，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大會。由於須處理其他商務，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妙君女士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就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4.1條而言，董事會將持續不時審閱現行之架構，並適時作出必要變動及相應知會股東。就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而言，公司秘書已提醒有關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本公司未來的股東大會。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本公司與時躍有限公司（「賣方」）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購買，及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銷售股份，即Scan And Play (BVI)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收購事項之代價為39,000,000港元，須以本公司於完成時向賣方配發及發行1,950,000,000股新股份（「代價股份」）的方式償付。代價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發行。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建議合併其股份。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後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經由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任期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屆滿。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項決議案，續聘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孫薇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作出。董事會認為，除就主席與行政總裁職務應明確區分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委任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偏離守則條文第A.6.7條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持續監控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於適當時作出必要改動。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管理本公司之整體業務，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共同負責透過引領及監督其事務，提升本公司成就。全體董事均須客觀地作出符合本公司利益之決定。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所有重要事宜，包括批准及監督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董事之委任及退任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

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本公司業務之日常管理及實施董事會制訂之策略。

董事會之組成確保成員兼備才幹與經驗，以切合本公司業務需要，及作出獨立判斷。董事會現時由五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之姓名及履歷詳情披露於本年報第23頁。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關係）。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委任主席，因此於本年度內並無劃分有關職責。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並未通過第2(i)號決議案，因此，閻之磊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執行董事。滿巧珍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以填補職位空缺，自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起生效。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有一(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知識之規定。

本公司確認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獨立性。

企業管治報告

目前，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固定任期委任。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或膺選連任。董事會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以檢討及批准財務及經營業績，並考慮及批准本公司之整體策略及政策。

於本年度內，董事會舉行4次董事會會議，各董事之出席次數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孫薇女士	4/4
滿巧珍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獲委任）	1/1
閻之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退任）	1/1
廖廣生先生	4/4
王妙君女士	4/4
王玉潔女士	4/4

董事委員會

為強化董事會之功能及監督本公司特定範疇之事務，本公司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該等委員會均有特定之書面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孫薇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廖廣生先生、王妙君女士及王玉潔女士，而廖廣生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成立薪酬委員會之主要目的，為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其職責為檢討及考慮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並就各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本年度內，薪酬委員會舉行2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次數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廖廣生先生	2/2
孫薇女士	2/2
王妙君女士	2/2
王玉潔女士	2/2

於本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檢討及考慮（其中包括）本公司之薪酬政策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廖廣生先生、王妙君女士及王玉潔女士。廖廣生先生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會計及財務管理知識，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按持續基準獨立審閱及檢查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確保董事與本公司核數師溝通良好；按年推薦委任外聘核數師及批准核數費用；協助董事會監督獨立會計師之獨立性、資格、表現與酬金；審閱中期及年度業績公佈及綜合財務報表以待董事會批准；就核數報告、會計政策及評論向全體董事提供意見。

於本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舉行3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次數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廖廣生先生	3/3
王妙君女士	3/3
王玉潔女士	3/3

於本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檢討及考慮（其中包括）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二零一八年年報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採納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目前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王妙君女士（主席）、孫薇女士、廖廣生先生及王玉潔女士，彼等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i)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架構、人數及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ii) 就董事委任及重新委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iii)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年內，提名委員會舉行2次會議，個別成員之出席次數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王妙君女士	2/2
孫薇女士	2/2
廖廣生先生	2/2
王玉潔女士	2/2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提名

提名委員會負責制定提名政策，就膺選連任之董事向股東提供推薦建議、提供完備之董事履歷詳情供股東就膺選連任作出知情決定，以及在有需要情況，提名適當人士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之新增成員。提名委員會不時檢討董事會之組成，藉以確保董事會具有充足數目獨立於管理層之董事，亦物色及提名合資格人士，以委任為新董事。

新董事將由董事會委任。提名委員會於考慮新董事之任命時會考慮各種因素，包括專長、經驗、誠信及承擔等。

董事培訓

作為持續董事培訓部分，董事不時獲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情況，藉以確保全體董事均有遵守。全體董事獲鼓勵出席外界論壇及訓練課程，而有關主題均須與持續專業發展培訓有關。

根據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5條，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藉以確保彼等繼續在知情及切合所需之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均有參與適當之持續專業發展活動，出席主題與企業管治及監管相關之培訓課程及閱讀與本公司業務或彼等之職責及責任相關之資料。此外，董事亦出席會議及覽閱管理層送交之文件及通知。

個別董事於年內參與之計劃記錄於下表：

	持續專業發展 項目類別
執行董事	
孫薇女士	B
滿巧珍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獲委任）	B
閻之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退任）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	A, B
王妙君女士	B
王玉潔女士	B

附註：

A：出席有關企業管治及規例之研討會／論壇／工作坊／會議

B：閱讀與本公司業務或董事職責及責任相關之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

核數師酬金

審核委員會每年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檢討其獨立性、批准其任命、商討其審核範圍、批准彼等之費用，以及要求由其提供之非核數服務之範圍及適當費用。於本年度內，就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向本公司之核數師支付之費用分別為680,000港元及3,000港元。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彼等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之聲明載於第24至28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經由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任期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屆滿。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名續聘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董事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負責編製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須確保根據法規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之規定編製。董事亦確保適時發放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外聘核數師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彼等有關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所發出之聲明載於第24至28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面負責建立、維護及檢討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已建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而董事會將就該等系統之有效程度至少每年進行檢討，並向股東報告檢討結果。

本集團已委聘一名獨立內部監控審閱顧問（「內部監控顧問」）以就內部監控系統之效用作出年度檢討。本集團已根據各業務及監控的風險評估，對不同系統的內部監控（包括主要營運、財務與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有系統地輪流進行審閱。於風險評估過程中，內部監控顧問與有關人員進行面談，並確定本集團之業務目標及主要風險。內部監控顧問所編製載有風險、問題及建議行動計劃的風險管理報告會提呈予董事會以供審閱及背書。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將重大風險控制於可接受範圍，且管理層將繼續以持續基準對餘下風險進行監察，並向董事會作出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李永森先生（「李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其於本公司之主要公司聯繫人為執行董事孫薇女士。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李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技能及知識。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要求就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的權利及程序，載於經修訂及重新編列之組織章程細則中「股東大會」、「股東大會通告」、「股東大會議程」及「投票」章節內。股東可隨時向董事會提出查詢，而查詢函件應郵寄至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並註明公司秘書收。

與股東之溝通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以載列本公司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之程序。

本公司利用各種溝通方法，確保股東獲得全面資訊，包括刊發年報、多份通告、公佈及通函。股東大會亦提供有用之渠道，讓股東與董事會直接交流，而董事將於會上回答有關本公司事務之問題。股東可透過通函獲悉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之權利。於每次股東大會上，會就各重大個別事項（包括個別董事之選任）分別提呈決議案。

某些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舉行股東大會時，因有其他的商務活動，故未能參加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部分之股東大會。就此，公司秘書已提醒有關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日後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以符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第A.6.7條的規定。

個別董事參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的情況如下：

股東週年大會

會議次數

1

執行董事

孫薇女士	0/1
滿巧珍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獲委任）	0/0
閻之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退任）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	1/1
王妙君女士	0/1
王玉潔女士	1/1

董事履歷

執行董事

孫薇女士（「孫女士」），34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孫女士持有中國上海外國語大學之英語教育文學士學位、美國克拉克大學之金融學理學碩士學位，以及香港城市大學之專業會計學深造證書。孫女士擁有逾五年會計及行政經驗。

滿巧珍女士（「滿女士」），32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滿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七月畢業於沈陽師範大學，取得金融系學士學位。滿女士在銀行業擁有逾六年經驗。彼曾在中國若干銀行擔任私人銀行部門副總經理、高級客戶經理及客戶經理（私人銀行）。滿女士亦在傳媒業擁有數年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廖先生」），56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廖先生一直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在會計界擁有逾25年經驗。廖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榮譽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英國林肯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英國財務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洲公共會計師協會（前稱「國家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廖先生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註冊稅務師及註冊財務策劃師協會資深會員。廖先生擔任保利達資產控股有限公司*及松齡護老集團有限公司（該等公司之證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辰罡科技有限公司*（該公司之證券於聯交所GEM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期間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叁龍國際有限公司（現稱「東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期間擔任永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之證券於聯交所GEM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擔任Pacific CMA, Inc.（該公司之證券於美國證券交易所之場外市場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妙君女士（「王女士」），37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王女士持有深圳大學電子及資訊工程學士學位。王女士於資訊科技及媒體業擁有逾10年經驗。王女士現時為一間網上媒體公司之網上媒體部總經理及董事。王女士具備豐富營運及管理經驗，曾於電子、資訊科技及媒體公司出任管理職位，並於中國資訊科技界建立廣泛人際網絡。

王玉潔女士（「玉潔」），33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及於二零零八年七月畢業於首都經濟貿易大學華僑學院（前稱燕京華僑大學），獲得外語系外貿英語學士學位。玉潔於一間中國搜尋引擎公司之競價維護部擁有多多年經驗。

* 僅供識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29至91頁的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處理事項的方法

無形資產及商譽之減值評估

我們將商譽及無形資產之減值釐定為關鍵審計事項，此乃由於其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及管理層於評估過程中涉及重大判斷。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及17所披露，商譽及無形資產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分別為43,805,000港元及240,175,000港元。於估計已獲分配商譽及無形資產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時，管理層在使用價值計算中作出若干關鍵假設。該等關鍵假設包括增長率、適用折現率及基於管理層對未來業務前景估量之預期表現。

我們就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之程序包括：

- 評價獨立外聘估值師的資歷、能力和客觀性；
- 根據我們對業務及行業的認知，質疑關鍵假設的合理性；
- 通過比較過往預算及實際業績，評價折現現金流量的財政預算的歷史準確性及所應用之增長率；
- 以恰當支持憑證（例如獲批預算）測試多個現金流量預測所應用之輸入數據，以評估準確性及可靠性；
- 評估管理層就重大假設所編製的敏感度分析，以評價對折現現金流量之影響程度；及
- 評估於綜合財務報表的減值評估披露是否充分及恰當。

獨立核數師報告

除綜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根據協定的委聘條款，本報告僅向閣下（作為整體）作出，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 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其中包括）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亦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葉啟賢，執業證書編號：P05131。

關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九龍尖沙咀
天文台道8號10樓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9	101,155	64,622
銷售成本		(79,714)	(71,370)
毛利／(損)		21,441	(6,748)
其他收益	9	1	944
行政開支		(30,881)	(22,555)
其他收益或虧損	9	(397,928)	(250,848)
除稅前虧損	10	(407,367)	(279,207)
稅項	13	48,694	15,76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358,673)	(263,438)
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15	(3.65)	(2.68)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	(358,673)	(263,438)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4,475	(18,83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9,678)	(3,842)
於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時重新分類調整	7,771	12,977
於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重新分類調整	(7,228)	-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開支)，扣除所得稅	15,340	(9,6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總開支	(343,333)	(273,133)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38	230
無形資產	17	240,175	223,661
商譽	18	43,805	98,099
可供出售投資	20	18,122	47,260
收購電影版權預付款項	21	2,750	29,000
		304,990	398,250
流動資產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22	19,613	355,216
應收賬款	24	37,820	42,94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24,249	15,756
應收稅項		1,02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12,032	88,992
		94,740	502,907
資產總值		399,730	901,157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2	196,288	196,288
儲備	35	96,391	436,073
權益總額		292,679	632,36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7	12,285	34,684
應付代價	28	–	115,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9	22,903	7,733
撥備	30	3,547	3,547
應付稅項		4,887	3,260
遞延收入		3,385	135
		47,007	164,359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1	60,044	104,437
負債總額		107,051	268,796
權益及負債總額		399,730	901,157
流動資產淨值		47,733	338,54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52,723	736,798
資產淨值		292,679	632,361

第29至91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簽署：

孫薇
董事

滿巧珍
董事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外幣換算 儲備 千港元	投資重估儲 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196,288	1,233,312	-	(37)	-	(524,069)	905,494
年度虧損	-	-	-	-	-	(263,438)	(263,438)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轉換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	-	(18,830)	-	-	(18,830)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	-	-	(3,842)	-	(3,842)
於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時 重新分類調整	-	-	-	-	12,977	-	12,977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18,830)	9,135	(263,438)	(273,133)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196,288	1,233,312	-	(18,867)	9,135	(787,507)	632,361
年度虧損	-	-	-	-	-	(358,673)	(358,673)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轉換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	-	24,475	-	-	24,475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	-	-	(9,678)	-	(9,678)
於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時 重新分類調整	-	-	-	-	7,771	-	7,771
於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 重新分類調整	-	-	-	-	(7,228)	-	(7,228)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24,475	(9,135)	(358,673)	(343,333)
確認以股本結算並以股份 支付款項	-	-	3,651	-	-	-	3,651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96,288	1,233,312	3,651	5,608	-	(1,146,180)	292,67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407,367)	(279,207)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	92	92
攤銷	7,187	7,753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	-	14,213
出售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已變現虧損淨額	290,750	24,588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已變現虧損淨額	13,777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3,540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7,771	12,977
存貨減值虧損	-	2,750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未變現虧損淨額	10,302	97,463
商譽之減值虧損	59,791	95,400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11,503	-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4,146	-
以股本結算並以股份支付款項	3,651	-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1,603	(20,431)
電影版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6,250	(29,000)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4,551	(17,806)
應收賬款增加	(4,856)	(14,88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1,073)	9,749
應付賬款(減少)／增加	(22,399)	33,5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	13,738	738
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3,054	(1,889)
經營所得／(所用)之現金	40,868	(40,022)
已繳稅項	(1,361)	-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39,507	(40,02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58,433)
購入可供出售投資	(2,799)	(51,102)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所得款項	1,254	-
於過往年度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款項	(115,000)	-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16,545)	(109,5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77,038)	(149,557)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992	238,292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78	257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032	88,9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032	88,9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項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上環永樂街177-183號永德商業中心四樓403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廣告媒體服務、電子商務、電影製作及發行業務。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編製。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於本年度已強制性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主動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中包括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澄清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2號的範圍

於本年度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連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 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的澄清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因素 ²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¹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予採納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除若干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投資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下文所詳述之會計政策，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是基於為換取貨物及服務而支付代價之公平值。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能收取或轉讓負債可能支付之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可得或使用另一種估值方法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本集團考慮了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期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徵。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款項範圍內之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之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平值計量之整體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載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集團與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之財務報表。當本集團存在以下情況時取得控制權：

- 擁有對被投資方之權力；
- 面臨或擁有參與被投資方所得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
- 擁有行使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之能力。

倘有關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列出之三項控制權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存在變動，則本集團會對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進行重新評估。

附屬公司之綜合於本集團獲得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於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計入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損益表。

倘有需要，將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之交易有關之所有集團內資產及負債、股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當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盈虧於損益內確認，並按：(i) 已收代價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總額與(ii)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之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所有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有關該附屬公司之款項，將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許可條文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類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轉撥之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方式為本集團轉讓之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所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總和。與收購事項有關的成本通常於產生時在損益賬中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彼等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確認，惟下列項目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負債或資產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或以本集團之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替換被收購方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有關的負債或股本工具於收購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款項*計量；及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合）根據該項準則計量。

商譽乃以所轉讓之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公平值（如有）之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之數額計量。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淨值超出所轉讓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以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公平值（如有）之總和，則超出數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算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類別之非控股權益按其公平值或（若適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訂明之其他基準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業務合併 (續)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並計作業務合併中所轉撥代價之一部分。如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適用於計量期間調整，則作出追溯調整，並根據商譽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不得超過自收購日期起計一年）就於收購日期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獲得之其他資料產生之調整。

或然代價之隨後會計處理如不適用於計量期間調整，則取決於或然代價如何分類。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不會於隨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而其隨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於隨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而相應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本集團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之股權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之公平值，而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如有）於損益中確認。於收購日期前因於被收購方之權益產生，且以往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金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如出售該權益時有關處理方式屬適當）。

倘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於合併發生之報告期末尚未完成，則本集團報告未完成會計處理之項目臨時數額。該等臨時數額會於計量期間予以調整（見上文），及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收購日期已存在而據所知可能影響該日已確認款額之事實與情況所取得之新資訊。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的商譽按收購業務日期確立的成本（見上文會計政策）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乃分配至預期將從合併所帶來的協同效益中受惠的各個集團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而該單位或單位組合指就內部管理目的監控商譽的最低水平且不超過經營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商譽 (續)

已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 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間進行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 會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低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按該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 內各資產賬面值之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在計算出售之盈虧數額時會計入應佔商譽金額。

收益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當收益金額能可靠計算時；未來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向本集團，以及本集團各項活動已符合下文所述的特定標準時，則確認收益。

- (i) 廣告收入於廣告展示期間以直線法予以確認；
- (ii) 線上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iii)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基準根據未償還本金及適用之實際利率確認，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通過金融資產預期年期準確地折現至初次確認該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 (iv) 電影製作及相關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v) 會費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及
- (vi) 於互聯網銷售產品之銷售額於交付貨品及所有權轉移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凡根據租約條款，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轉歸承租人所有之租約，均列作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皆列作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付款（包括按經營租約持有之收購土地的成本）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惟另一系統基準更能反映消耗租賃資產所得經濟利益之時間模式則除外。經營租賃下之或然租金在產生當期作為開支確認。

倘訂立經營租賃可以獲得租賃優惠，該等優惠作為負債確認。優惠整體利益以直線法沖減租金開支，然而如另有系統性基準較時間性模式更具代表性，租賃資產之經濟效益據此被消耗除外。

外幣

編製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當日適用之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按當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適用之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歷史成本列賬之非貨幣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異，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均以各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收入及開支項目則以期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另作別論，在該等情況下，則會採用交易當日的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異（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在權益的外幣換算儲備項下累計（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如適用））。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導致喪失對某一包含海外業務附屬公司控制權之出售、或部分出售於共同安排或於某一包含海外業務之聯營公司的權益，而其保留權益成為一項金融資產）時，與該業務相關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所有於權益中累計匯兌差額均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 (續)

此外，就不導致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控制權之部分出售而言，按比例計算之應佔累計匯兌差額部分重新歸屬於非控股權益，而不於損益內確認。就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不導致本集團喪失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之部分出售聯營公司或共同安排）而言，按比例計算之應佔累計匯兌差額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之可資識別資產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作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於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借貸成本

與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耗用大量時間才可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之直接應佔借貸成本均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之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享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是在僱員提供服務時預期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被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在資產成本中納入利益。

在扣除任何已支付的金額後，僱員應計福利（如工資及薪酬、年假及病假）確認為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數。

現時應付稅項是基於該年度之應課稅溢利。由於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除收入或開支項目，以及從不屬應課稅或可扣除之項目，因此應課稅溢利不同於綜合損益表中載列之「除稅前（虧損）／溢利」。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是採用報告期末之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是就其於綜合財務報表所載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之相應稅基兩者之暫時差額進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進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之確認一般僅限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若暫時差額因於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初次確認資產及負債而引致，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若暫時差額是源自商譽之首次確認，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因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而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及於合營公司之權益將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暫時差額撥回時間可由本集團控制，以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時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具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之利益，且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予以相應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預期適用之稅率計量，以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體上已實施之稅率（及稅務法例）為基礎。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出倘按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計算的稅項結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乃於損益內確認，除非是有關已於其他全面收入內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則此等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內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乃由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而產生，則稅項影響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一項資產之成本乃包括其購入價及任何使該項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及場所供其計劃用途之直接應佔費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產生之開支(如維修及保養費用)一般會在產生之期間內於損益中扣除。倘能明確地顯示出因該項開支而會導致預期因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引致未來經濟利益有所增加者,該項開支則會撥作資本並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額外成本。

確認折舊乃按資產之使用年期,於扣除其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將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就此採用之主要年度比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期或3年(以較短者為準)
家具、裝置及設備	20%

當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出售或繼續使用該資產而不會於未來帶來經濟利益時,該項目被終止確認。當該項物業、機器及設備被出售或作廢時,按出售所得款項及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之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並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個別收購並具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續)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會與商譽分開確認，初始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被視為其成本）確認。

初次確認後，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的基準，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報。相對地，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具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入賬（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一項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當預計使用或出售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盈虧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間之差額計量，並於資產被終止確認時在損益內確認。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具有限使用年期之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是否顯示減值虧損之任何跡象。倘出現有關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之幅度。倘未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於合理及貫徹之分配基準可被確定之情況下，公司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合理及貫徹之分配基準可被確定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無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使用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以反映目前市場估量之資金時間值及有關該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未經調整之特定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續)

倘估計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以該項資產(或該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按比例根據該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計量)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增加至其修訂後之估計可收回金額,但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過過往年度假設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確認減值虧損時所確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電影版權

電影合作協議項下之預付款項於有關電影完成製作後轉撥至電影版權。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其他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少於三個月之短期高度流通投資。

撥備

撥備於因過去事件而導致本集團負有現時責任(法律或推定),並可能需要本集團清償該項責任時確認,惟須能夠對該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撥備 (續)

撥備金額乃經考慮責任所附帶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根據報告期末為抵償該現時責任而須承擔之代價之最佳估計確認。倘撥備使用抵償該現時責任之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如果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倘結算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計可自第三方收回，且幾乎肯定能收回償付金額及應收款項能可靠計量，則應收款項確認為資產。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一集團實體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的一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平值計量。直接歸屬於購置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之交易費用在初次確認時計入或自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視何者適用而定）之公平值扣除。直接歸屬於購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費用立即在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歸入以下特定類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視乎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目的，並於初次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所有的正常購買或銷售按交易日之基準進行確認及取消確認。金融資產的正常購買或銷售是指按照市場規條或慣例須在一段期限內進行資產交付之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於相關期間債務工具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是指於債務工具預計年期內或較短年期（如適用）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的不可分割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準確貼現至初次確認時的賬面淨值之利率。

就債務工具而言，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為(i)持作買賣；(ii)其獲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時或(iii)收購方可能收取之或然代價(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之業務合併的一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倘屬下列情況，金融資產會分類為持作買賣：

- 其乃主要收購作於不久的將來出售之用途；或
- 初次確認時屬於本集團一併管理的可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具有最近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屬於並非指定且實際作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金融資產(持作買賣金融資產或收購方可收取作為業務合併之一部分之或然代價除外)可於下列情況下於初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該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可能會出現的計量或確認方面的一致性；或
- 該金融資產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一部分，而根據本集團制定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該項資產的管理及績效乃以公平值為基礎進行評估，且有關分組之資料乃按此基準向內部提供；或
- 其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合約的一部分，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允許將整個組合合約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以公平值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重新計量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在損益確認。在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任何股息或金融資產賺得的利息，並列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下。公平值按附註5所述方式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非衍生項目，乃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並無分類為(a)貸款及應收款項或(b)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初始確認若干香港上市股本證券時，將該等項目指定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由本集團持有而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且於活躍市場買賣之股本證券，乃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可供出售股本工具之股息於本集團收取股息之權利確立時在損益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賬面值之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項下累計。當有關投資予以出售或釐定為已減值，屆時過往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之累計收益或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見下文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如可供出售股本投資於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且公平值不能可靠計算，及與並無報價股本投資掛鉤且必須以該等並無報價股本投資作交收之衍生工具，則於各報告期末按成本扣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惟無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列賬（見下文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確認，惟倘短期應收款項之確認利息數額較少則除外。

金融資產之減值

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會於各報告期末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次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時，該金融資產被視為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該證券之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乃視為客觀減值憑證。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約，如未能繳付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 (續)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或
- 由於財政困難，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不再存在。

對若干類金融資產(例如應付賬款)而言，被評估為並無個別減值之資產將會其後匯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取款項的經驗、組合內延遲付款超過平均信用期限(合約客戶為60日及廣告客戶為180日)宗數之增加、與拖欠應收款項相關之全國或區域性經濟狀況之可觀察改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已確認減值虧損之金額指按資產之賬面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金融資產初始實際利率貼現之現值的差額。

就按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之金額按該項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現時市場回報率貼現之現值的差額計量。該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見下文會計政策)。

除應收賬款外，所有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有關賬面值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當應收賬款被視為無法收回時，會於撥備賬內撇銷。先前撇銷之款項其後收回則計入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減值虧損之金額於往後期間有所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投資於減值被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已攤銷成本。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先前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撥回。公平值於減值虧損後之任何增加均會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累計至投資重估儲備項下。就可供出售債務投資而言，倘投資公平值上升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連，則減值虧損其後透過損益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內容與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於扣減所有負債後在實體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股本工具按收取之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於相關期間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是指於金融負債預計年內或較短年期(如適用)之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的不可分割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準確貼現至初次確認時的賬面淨值之利率。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應付代價、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取消確認

本集團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予以轉讓及本集團已轉讓資產擁有權之近乎所有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時，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擁有權之近乎所有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則確認其於資產保留之權益，以及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該轉讓的金融資產擁有權之近乎所有之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則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並同時確認抵押借款之已收所得款項。

於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及在權益中累計之累計收益或虧損之總和之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當及僅當本集團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彼等到期時，本集團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之代價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或然資產及負債

或然負債指因為過往事件而可能引起之責任，而其存在只能就本集團控制範圍以外之一宗或多宗不確定未來事件之出現與否而確定。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為過往事件引致之現有責任，但由於可能不需要有經濟資源流出，或承擔金額不能可靠衡量而未有確認。

或然負債不會被確認，但會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倘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改變導致可能出現資源流出，則確認為撥備。

或然資產是指因過往事件而可能產生之資產，而其存在只能就本集團控制範圍以外之一宗或多宗不確定未來事件之出現與否而確定。或然資產不會被確認，但會於可能收到經濟效益時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倘實質確定有收到經濟效益時，該或然資產方可確認。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列各分部的金額，乃按定期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的財務資料識別。有關資料乃供管理層向本集團各業務及地區分配資源，以及評估該等業務及地區的表現。

就財務報告而言，除非分部具備相似經濟特徵，並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用作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等方面相近，否則各重大經營分部不會進行合算。倘若符合上述大部分標準，個別非重大之經營分部則可進行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關連人士

就此等財務報表而言，關連人士包括下列所界定之人士及實體：

- (a) 倘一名人士符合下列條件，則該名人士或其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屬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或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一間實體屬與本集團（報告實體）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相互關連）；
 - (ii) 一間實體屬另一間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為另一間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皆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屬以本集團或屬本集團關連實體的僱員為受益人的離職後福利計劃。倘報告實體本身為一項計劃，提供資助的僱主亦與計劃有關連；
 - (vi) 該實體被於(a)項確認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中所列明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投票權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其中一名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於本集團之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服務。

倘交易涉及關連人士之間轉讓資源或責任，則視為關連人士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18,122	47,26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9,613	355,216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062	141,910
	101,797	544,386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35,188	157,417

b. 金融風險管理之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股本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及整體之風險管理政策集中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性，並致力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

管理層定期管理本集團之金融風險。由於本集團之財務結構及目前營運簡單，故管理層並無進行重大對沖活動。

市場風險

(i)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多數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主要以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承擔之外幣風險屬微不足道。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訂有任何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之目的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擔有關可變利率銀行結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的定息借貸，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訂立利率掉期以對沖其利率風險。

敏感度分析

董事認為本集團面臨屬短期性質的銀行結餘之利率風險甚微，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iii) 其他股本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其於香港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而承受股本價格風險。本公司董事透過維持具不同風險之投資組合管理有關風險。本集團之股本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報價之3個(二零一七年：1個)行業股本工具。此外，本集團密切監控價格風險及考慮於必要時對沖風險。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日期股本價格風險釐定。

倘若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及持作買賣金融資產之各股本工具價格上升／下跌5% (二零一七年：5%)：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虧損將因持作買賣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減少／增加98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4,830,000港元)；及

本集團的投資重估儲備將因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增加／減少90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363,000港元)。

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及持作買賣金融資產之敏感度較上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之目的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本集團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招致的財務損失而言，本集團承擔的最大信貸風險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的相應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個別貿易債項及債務投資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未能收回之金額作出充足之減值虧損。

由於對手方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為具備良好信貸評級之銀行，故流動資金（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

由於應收賬款總額之19%（二零一七年：26%）及40%（二零一七年：64%）分別來自本集團電子商務及廣告分部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故本集團之信貸風險較為集中。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控並儲備充裕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足以供管理層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波動之影響。管理層監控銀行借款之使用狀況並確保符合貸款契諾。

本集團金融負債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之餘下合約期乃於一年內或按要求時償還（二零一七年：一年內或按要求時償還）（基於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及本集團須支付款項之最早日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就財務呈報而言，本集團的部分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於估計公平值時，本集團運用可取得的市場可觀察數據。倘無法取得第1級輸入數據，則本集團將委任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管理層與合資格外部估值師緊密合作為模式設立合適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之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層級：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18,122	—	—	18,122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19,613	—	—	19,613
	37,735	—	—	37,735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47,260	—	—	47,260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355,216	—	—	355,216
	402,476	—	—	402,476

年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

(ii) 並非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並於綜合報表確認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之實體將能持續經營，並通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於過往年度，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有關比率乃根據本集團的總負債及總資產計算得出。本公司董事持續審閱資本結構。作為審閱之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資本涉及之風險。根據董事之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發股息、發行新股及新增借貸以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本集團不需要遵從任何外部的附加資本要求。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列示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債務	—	—
資產	399,730	901,157
資產負債比率	0%	0%

7.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管理層須就不可輕易自其他來源得悉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得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期間，則於修訂有關估計期間確認該等修訂，或倘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會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該等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的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此等假設及不明朗因素具有重大風險，導致下一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

(a)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所得稅。在確定所得稅的撥備時，本集團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有許多交易及計算均難以明確作出最終的稅務釐定。本集團須估計未來會否繳納額外稅項，從而確認對預期稅務審核事宜之責任。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起初入賬之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期內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b)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本集團定期審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齡，以確保可收回應收賬款結餘，並可於協定之信貸期逾期後即時採取跟進行動。然而，本集團於收賬時可能不時會出現延誤。當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存疑，本集團則會根據債務人之信貸狀況、應收賬款結餘之賬齡分析及撇銷紀錄，作出呆壞賬特別撥備。若干應收款項可初步確認為可收回，但其後可能因無法收回而須將有關應收款項於全面收入表內撇銷。倘未就應收賬款可收回性之變動作出撥備，則該等變動可能會影響我們之經營業績。

(c)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需要對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進行估計。該使用價值算法需要本集團估計有關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貼現率，以計算現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約為43,80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8,099,000港元）。減值虧損算法之詳情於附註19披露。

(d) 無形資產於收購日期之估值及估計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對作為業務合併一部分所收購之可識別無形資產之潛在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及假設。此項評估涉及就有關資產之潛在未來收益、適當貼現率及可使用年期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假設對無形資產於可使用年期之損益構成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向本公司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乃基於以下經營及可報告分部：

- (a) 廣告分部－透過移動設備提供廣告及增值服務；
- (b) 電影分部－電影貿易及製作及提供其他電影相關服務；
- (c) 電子商務分部－於互聯網銷售產品。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收益		業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廣告	37,476	26,745	16,401	2,106
電影	29,900	8,500	900	(9,000)
電子商務	33,779	29,377	4,140	146
	101,155	64,622	21,441	(6,748)
其他收益及未分配收入			1	94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28,809)	(273,403)
除稅前虧損			(407,367)	(279,207)
稅項			48,694	15,769
年度虧損			(358,673)	(263,438)

年內並無分部間銷售（二零一七年：無）。分部業績指並無分配董事薪金、投資及其他收入、出售附屬公司收益、商譽之減值虧損、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等中央行政費用的情況下所賺取之溢利。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所呈報之計量方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資產		負債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廣告	363,527	396,433	99,168	149,371
電影	2,750	29,000	-	-
電子商務	12,419	24,820	-	-
	378,696	450,253	99,168	149,371
未分配	21,034	450,904	8,815	119,425
綜合總計	399,730	901,157	107,983	268,796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分配至可報告分部，惟持作買賣金融資產以及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除外。
- 所有負債分配至可報告分部，惟流動稅項負債、應付代價以及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除外。

其他分部資料

以下其他分部資料載入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報告中，但未載入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廣告 千港元	電影 千港元	電子商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折舊	52	-	40	-	92
攤銷	7,187	-	-	-	7,187
商譽之減值虧損	59,791	-	-	-	59,7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續)

其他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廣告 千港元	電影 千港元	電子商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折舊	52	-	40	-	92
攤銷	7,069	-	-	684	7,753
商譽之減值虧損	95,400	-	-	-	95,400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三個主要地區經營－香港、中國及馬來西亞。

本集團按經營所在地劃分之來自外來客戶收益以及有關其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資料(可供出售投資除外)詳列如下:

	來自外來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香港	33,779	37,877	2,888	31,830
中國	53,876	26,745	283,980	319,160
馬來西亞	13,500	-	-	-
	101,155	64,622	286,868	350,9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續)

來自主要服務之收益

本集團來自主要服務／產品之收益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廣告	37,476	26,745
電子商務	33,779	29,377
電影	29,900	8,500
	101,155	64,622

關於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以上之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客戶A—電子商務	32,785	10,820
客戶B—電子商務	* 不適用	9,975
客戶C—電子商務	* 不適用	8,582
客戶D—電影	16,500	* 不適用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其他單一客戶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以上。

* 相關收益(本年度)並未佔本集團銷售總額10%以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收益、其他收益及其他收益或虧損

收益、其他收益及其他收益或虧損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廣告	37,476	26,745
電子商務	33,779	29,377
電影製作及相關收入	29,900	8,500
	101,155	64,622
其他收益：		
雜項收入	1	944
其他收益或虧損：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未變現虧損淨額	(10,302)	(97,463)
出售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已變現虧損淨額	(290,750)	(24,588)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已變現虧損淨額	(13,777)	-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	-	(14,213)
匯兌收益	112	83
下列各項之減值虧損		
— 商譽	(59,791)	(95,400)
— 應收賬款	(11,503)	-
— 其他應收款項	(4,146)	-
— 可供出售投資	(7,771)	(12,977)
— 無形資產	-	(3,540)
— 存貨	-	(2,750)
	(397,928)	(250,8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680	650
折舊	92	92
攤銷	7,187	7,753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1,282	963
— 購股權開支	1,001	—
	2,283	963
購股權開支		
— 僱員	1,001	—
— 顧問	2,650	—
	3,651	—
經營租約下之最低租金款項：		
— 土地及樓宇	356	2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各董事之酬金如下：

	袍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退休金計劃供款		總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孫薇女士	-	-	240	170	-	-	240	170
閻之磊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退任)	-	-	100	240	-	-	100	240
滿巧珍女士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獲委任)	-	-	8	-	-	-	8	-
	-	-	348	410	-	-	348	41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	120	120	-	-	-	-	120	120
王妙君女士	120	120	-	-	-	-	120	120
張麗真女士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辭任)	-	11	-	-	-	-	-	11
王玉潔女士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96	65	-	-	-	-	96	65
	336	316	-	-	-	-	336	316
	336	316	348	410	-	-	684	726

於年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促使彼等加盟本集團或於加盟本集團時之獎金，或作為離職之補償（二零一七年：無）。

執行董事的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一般指就該等人士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事務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予該等人士或該等人士應收的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僱員薪酬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其中四名（二零一七年：四名）為本公司董事，其酬金於上文附註11披露。其餘一名（二零一七年：一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120	108
退休金計劃供款	-	5
購股權開支	1,001	-
	1,121	113

一名（二零一七年：一名）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於下列範圍內：

	人數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零至1,000,000港元	-	1

13.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於中國營運之公司之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其他地方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通行稅率，按照當地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稅項 (續)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年內撥備		
— 香港利得稅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625	2,372
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 香港利得稅	—	(20)
	1,625	2,352
遞延稅項		
— 原本及撥回暫時差額	(50,319)	(18,121)
	(48,694)	(15,769)

適用於除稅前虧損並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國家之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所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稅項對賬如下：

	香港		二零一八年 中國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虧損	(378,488)		(28,879)		(407,367)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62,450)	16.5	(7,220)	25.0	(69,670)	17.1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9,464	(2.5)	7,048	(24.4)	16,512	(4.1)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53,554	(14.1)	—	—	53,554	(13.1)
未確認之不可扣稅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49,090)	13.0	—	—	(49,090)	12.1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抵免	(48,522)	12.9	(172)	0.6	(48,694)	1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稅項 (續)

	香港		二零一七年 中國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虧損)/溢利	(281,565)		2,358		(279,207)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46,459)	16.5	590	25.0	(45,869)	16.4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2,554	(8.0)	16	0.7	22,570	(8.1)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502)	0.2	-	-	(502)	0.2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4,088	(1.5)	-	-	4,088	(1.5)
未確認之不可扣稅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3,964	(1.4)	-	-	3,964	(1.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0)	0.0	-	-	(20)	0.0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抵免)	(16,375)	5.8	606	25.7	(15,769)	5.6

14.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1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358,673)	(263,438)

	二零一八年 千股	二零一七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9,814,410	9,814,4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會行使本公司之購股權，原因為假設行使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相同。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家具、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3	441	454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6	126	132
年內撥備	4	88	92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10	214	224
年內撥備	3	89	92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3	303	316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138	138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3	227	2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經營執照 千港元	電腦軟件及 應用程式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147,659	4,850	152,509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添置	–	103,836	103,836
撤銷	–	(4,850)	(4,850)
匯兌調整	(11,904)	(6,192)	(18,096)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35,755	97,644	233,399
匯兌調整	14,645	10,534	25,179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50,400	108,178	258,578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3,077	626	3,703
年內撥備	7,069	684	7,753
撤銷	–	(1,310)	(1,310)
匯兌調整	(408)	–	(408)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9,738	–	9,738
年內撥備	7,187	–	7,187
匯兌調整	1,478	–	1,478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8,403	–	18,40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31,997	108,178	240,175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26,017	97,644	223,6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續)

附註：

經營執照指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收購的自二零一五年八月五日起20年期之中國唯一及獨家可經營、管理權及維護有關網頁之權利。賬面淨值將於餘下可用年期17.75年(二零一七年：18.75年)內攤銷。

計入電腦軟件及應用程式的金額108,178,000港元指於知名通訊平台運行的應用程式之賬面值，該平台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收購，連接中國餐飲業務的潛在客戶。董事認為，應用程式有無限使用年期，原因為該應用程式預期可無限地貢獻現金流入淨額。應用程式將不會攤銷，除非其使用期被釐定為有限。但應用程式將會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其可能減值時接受減值測試。減值測試之詳情於附註19披露。

18. 商譽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成本：		
於四月一日	729,657	711,84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23,117
匯兌調整	7,174	(5,304)
於三月三十一日	736,831	729,657
累計減值虧損：		
於四月一日	631,558	536,158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	59,791	95,400
匯兌調整	1,677	-
於三月三十一日	693,026	631,558
賬面淨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43,805	98,0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商譽及具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

為達成減值測試而將商譽及具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分配至下列各組現金產生單位：

- 流動裝置及零售連鎖網絡廣告業務
- 互聯網廣告業務
- 營銷平台廣告業務

經確認減值虧損後，商譽之賬面值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流動裝置及零售連鎖網絡廣告業務	-	31,600
互聯網廣告業務	35,805	44,761
營銷平台廣告業務	8,000	21,738
	43,805	98,099

具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乃分配至營銷平台廣告業務。

Huge Leader Development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釐定流動裝置及零售連鎖網絡廣告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1」）之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該估值採用以管理層所批准涵蓋5年期之財政預算為基礎之現金流量預測，並納入14.50%之折現率，此外，5年期之後的預期現金流量包含2%增長率。該增長率乃以現金產生單位1所在行業為基準。由於現金產生單位1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故減值虧損約31,6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5,400,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並計入其他收益或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商譽及具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 (續)

Dynamic Thinker Limited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釐定互聯網廣告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2」）之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該估值採用以管理層所批准涵蓋5年期之財政預算為基礎之現金流量預測，並納入20%之折現率，此外，5年期之後的預期現金流量包含3%增長率。該增長率乃以現金產生單位2所在行業為基準。由於現金產生單位2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故減值虧損約13,01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已於損益確認，並計入其他收益或虧損。

計算廣告業務使用價值時採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 預算市場佔有率及銷售額，緊接預算期前之期內平均市場佔有率及銷售額預計於整個預算期不變。套用於該等假設之價值反映過往經驗（惟增長因素除外），並與管理層計劃專注於該行業之經營一致。管理層相信，預算期之計劃市場佔有率增長及預算銷售額屬合理可達。
- 預算毛利率於預算期間保持不變。

智盟集團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釐定營銷平台廣告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3」）之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該估值採用以管理層所批准涵蓋5年期之財政預算為基礎之現金流量預測，並納入16%之折現率。由於現金產生單位3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故減值虧損約15,18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已於損益確認，並計入其他收益或虧損。

計算廣告業務使用價值時採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 預算市場佔有率及銷售額，緊接預算期前之期內平均市場佔有率及銷售額預計於整個預算期不變。套用於該等假設之價值反映過往經驗（惟增長因素除外），並與管理層計劃專注於該行業之經營一致。管理層相信，預算期之計劃市場佔有率增長及預算銷售額屬合理可達。
- 預算毛利率於預算期間保持不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上市投資：		
於香港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附註a）	18,122	47,260
非上市投資：		
股本證券，按成本（附註b）	26,540	26,540
減：減值虧損	(26,540)	(26,540)
	-	-
總計	18,122	47,260

附註：

- (a) 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乃根據於聯交所所報之市場買入價而定。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及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之公平值虧損約為9,67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842,000港元）。由於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大幅下降至低於其成本，年內已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約7,77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2,977,000港元）。
- (b) 非上市股本證券指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營公司所發行之證券。該私營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戶外廣告業務。鑒於合理公平值估計之範圍太大，而董事認為其公平值不能被可靠計量，故於報告期末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減減值計量。

21. 收購電影版權預付款項

款項指電影溢利分享權之預付款項。預期於報告期末十二個月後播放或開拍之相關電影款項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持作買賣之投資包括： 於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19,613	355,216

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乃根據於聯交所所報之市場買入價而定。

主要上市股本證券之詳情如下：

獲投資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年份	持有股份數目	持有權益百分比	成本 千港元	累計未變現收益 千港元	市值 千港元
中國集成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集成」） （股份代號：1027.HK）	開曼群島	二零一七年	1,625,000,000	2.17%	14,301	304,199	318,50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持作買賣金融資產中並無包括於中國集成之投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持作買賣金融資產中約90%為於中國集成之投資，此亦為本集團資產淨額約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主要附屬公司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業地點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及股份數目	本公司應佔股權及投票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比思媒體有限公司	香港	1,000港元， 1,000股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Capital Mark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1,000美元， 1,0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股份	100%	-	投資控股
Dynamic Thinker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1美元， 1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股份	100%	-	營運網站
FingerAd Media Company Limited	香港	1港元，1股普通股	-	100%	飲食業廣告業務及電影製作
Huge Leader Development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256,410美元， 256,410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股份	-	100%	投資控股
Prospect Vantage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100美元， 1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Recent Value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100美元， 1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股份	100%	-	投資控股
智盟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100股普通股	-	100%	提供通訊營銷平台服務
保柏信貸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00股普通股	-	100%	未開展業務活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按收入確認日期呈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少於30天	9,588	11,376
31至60天	2,352	1,444
61至90天	2,856	2,993
91至365天	16,190	23,863
365天以上	18,566	3,496
	49,552	43,172
減：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11,732)	(229)
	37,820	42,943

本集團並無向其客戶授出任何信貸期，惟電影分部產生的應收賬款除外，其獲授180天之信貸期。應收賬款減值虧損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年初	229	229
已確認減值虧損	11,503	-
於年末	11,732	229

上文應收賬款包括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款項，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該等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本集團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賬款結餘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呈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超過0至30天	9,588	2,876
超過31至60天	2,352	1,444
超過61至90天	2,856	2,993
超過91至365天	16,190	23,863
365天以上	6,834	3,267
	37,820	34,4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4,265	5,781
按金	86	114
其他應收款項	19,898	9,861
	24,249	15,756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約為零港元（二零一七年：零港元），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債務人已失去聯絡或有財務困難，因此董事認為不可收回未償還結餘。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以港元計值。

27.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呈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至30天	625	—
31至60天	625	—
61至365天	6,250	33,500
365天以上	4,785	1,184
	12,285	34,6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應付代價

餘額表示附註36所披露的收購Dynamic Thinker Limited及Recent Value Limited的應付代價。應付代價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15,000	80,0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20,787
公平值變動	-	14,213
結算	(115,000)	-
於年末	-	115,000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Dynamic Thinker Limited及Recent Value Limited的溢利保證均獲達成，已根據買賣協議向賣方支付115,000,000港元。

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17,795	5,637
應計款項	5,108	2,096
	22,903	7,7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撥備及或然負債

- a)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一名第三方向原附屬公司及本公司提起一項區域法院民事訴訟，有關為數分別約769,000港元、137,000港元、696,000港元及1,945,000港元之未付專業費用。

於批准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當日，該法院程序尚未作出裁決。律師行認為，本公司對指稱可予有力抗辯，法律行動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造成任何可能重大不利影響。綜合財務報表就該達3,547,000港元之申索作出撥備。

- (b)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一間原附屬公司（正接受清盤管理）向本公司前任董事及本公司提起高等法院訴訟，有關為數共約50,600,000港元資金之轉移。有關資金被指在並無恰當商業目的或理據下，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九日及二零一零年三月十日從該原附屬公司轉至本公司。

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當日，該仲裁及該等法院程序尚未作出裁決。董事認為，本公司對有關申索可予有力抗辯，而所致之任何法律責任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有任何可能重大不利影響。故此，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就此申索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之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持作買賣金融 資產的未變現 公平值變動 千港元	收購附屬公司 產生之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11)	(64,864)	(36,146)	(101,02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25,959)	(25,959)
計入至損益	6	16,348	1,767	18,121
匯兌調整	-	-	4,422	4,422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5)	(48,516)	(55,916)	(104,437)
計入至損益	5	48,516	1,797	50,318
匯兌調整	-	-	(5,925)	(5,925)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	(60,044)	(60,044)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被對銷。下列為就財務申報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	-
遞延稅項負債	(60,044)	(104,437)
	(60,044)	(104,437)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香港所產生之未使用稅項虧損約331,57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1,972,000港元）。於香港所產生之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用作抵銷產生虧損之公司之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有關附屬公司已錄得一段時間之虧損，或不大可能有充足之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故並未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自持作買賣金融資產之未變現虧損淨額產生之可扣稅暫時差額約6,80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185,000港元）。由於不太可能就可扣稅暫時差額取得足夠之應課稅溢利作扣減，故未有就有關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股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50,000,000股普通股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9,814,410股普通股	196,288	196,288

33. 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7港元之7,000,000股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	490,000	49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7港元之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	—	—

34.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生效（「購股權計劃」），除另行註銷或修訂外，將由該日起10年內一直有效。該計劃旨在獎勵及回饋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一名僱員及若干名顧問授出981,449,000份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曾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參與者，並激勵參與者為本公司之成功而努力。

董事可按其絕對酌情權將購股權授予：(a)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b)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諮詢人或顧問；(c)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d)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股東；或(e)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其將由董事會全權決定。倘參與者獲授購股權，則將考慮（其中包括）承授人與本集團之關係、所擁有關係之時間長短、對本集團所作出（或將作出）之貢獻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購股權計劃 (續)

現時根據計劃容許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數目，最多相等於在行使時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向每名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可以發行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逾此限之購股權，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必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倘超出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0.1%，而且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計算），須事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可在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於承授人支付合共1港元之名義代價後獲接納。所授出之購股權行使期由董事釐定，並於一定期間後開始，且最遲於授出日期起計10年屆滿。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並不得低於(i)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以較高者為準）。

購股權並未賦予持有人獲享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當日，根據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不足0.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購股權計劃 (續)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概要見下表。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八年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四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三月三十一日		
其他合資格僱員	二零一七年 八月二日	-	98,140,000	-	-	98,140,000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日 至二零二四年 八月二十八日	0.02
顧問	二零一七年 八月二日	-	883,300,000	-	-	883,300,000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日 至二零二四年 八月二十八日	0.02
			<u>- 981,440,000</u>	<u>-</u>	<u>-</u>	<u>981,440,000</u>		

與購股權計劃有關之購股權開支之估值約為3,65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零港元），於綜合損益表內支銷。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日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平值乃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依據下列假設計量：

	顧問	僱員
每份購股權價值	0.003港元	0.010港元
授出日期之每股價格	0.017港元	0.017港元
每股行使價	0.017港元	0.017港元
年度無風險利率	0.530%	0.530%
歷史波幅	103.725%	103.725%
購股權年期	7.08年	7.08年
歸屬期	-	-

歷史波幅計量相關資產於過往某個期間之波幅（「以往波幅」）。已假設以往波幅可用以直接推斷日後波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儲備

本集團

本集團儲備金額以及本年度及往年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本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四年修訂本），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及資本儲備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須能支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應付之債項。

3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收購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本公司收購 Recent Value Limited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以現金償付代價 115,000,000 港元。年內支付金額 80,000,000 港元。餘額將於 Recent Value Limited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四日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除稅後純利獲釐定後以現金支付。該收購事項已按購買法入賬。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金額為 23,117,000 港元。Recent Value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通訊營銷平台服務。

根據買賣協議，Recent Value Limited 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四日止年度之總除稅後純利之溢利保證不得少於 5,000,000 港元。倘該財政年度之純利少於上文所示之保證純利，就該期間之應付代價餘額將按比例減少，而該財政年度將須交付之代價將相應減少。Recent Value Limited 於收購當日溢利保證之公平值為約 14,213,000 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續)

於收購日期，Recent Value Limited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無形資產	103,836
應收賬款	3,79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6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5,569)
遞延稅項負債	(25,959)
	<hr/>
按公平值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77,670
收購產生之商譽	23,117
	<hr/>
	100,787
	<hr/>
代價以下列各項支付：	
現金	115,000
或然代價	(14,213)
	<hr/>
	100,787
	<hr/>
有關收購事項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67
已付現金代價	(80,0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已付按金	20,000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現金流出淨額	(58,433)

商譽在收購Recent Value Limited時產生，乃因為預期協同效果、收益增長及營銷平台廣告之未來市場發展所致。概無收購產生之商譽就稅務而言預期可予減稅。

倘收購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生效，本集團收益應為約64,622,000港元，而本年度虧損應為約263,438,000港元。備考財務資料僅供說明，不一定表明本集團在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完成之實際收益及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溢利之預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按照經營租約安排承租辦公室物業，議定之租約期介乎一至兩年不等。

按照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本集團之未來最低租約付款總額之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6	168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56
	56	224

38.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許可費	3,185	3,024
收購電影版權	-	39,000
	3,185	42,024

39.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呈列之交易及結餘詳情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連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支付予主要管理層人員之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684	726

40.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其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按照《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營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之供款，按每名僱員薪金及工資5%計算，最高每月供款額為1,500港元，由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時起全歸僱員所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271,788	621,446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48	6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9	40,966
	937	41,611
資產總值	272,725	663,057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6,288	196,288
儲備	72,102	347,344
權益總值	268,390	543,632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代價	-	115,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788	878
撥備	3,547	3,547
	4,335	119,425
負債總額	4,335	119,425
權益及負債總額	272,725	663,057
流動負債淨額	(3,398)	(77,81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268,390	543,632

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孫薇
董事

滿巧珍
董事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年內本公司儲備之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1,233,312	-	(864,901)	368,411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21,067)	(21,067)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1,233,312	-	(885,968)	347,344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278,893)	(278,893)
確認以股本結算並以股份支付款項	-	3,651	-	3,651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233,312	3,651	(1,164,861)	72,102

42. 報告期後事項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本公司與時躍有限公司（「賣方」）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以收購Scan And Play (BVI)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39,000,000港元，須以發行1,95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方式償付（「收購事項」）。於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收購事項尚未完成。收購事項之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之公告。

建議股份合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建議實行合併股份。建議股份合併之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之公告。

43. 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財務資料概要

摘錄自己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之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與非控股權益概要（已恰當重新分類），載列如下。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	101,155	64,622	38,135	20,429	2,951
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407,367)	(279,207)	197,359	(140,085)	(163,495)
融資成本	-	-	(12,324)	(17,280)	(26,418)
除稅前（虧損）／溢利	(407,367)	(279,207)	185,035	(157,365)	(189,913)
稅項	48,694	15,769	(61,785)	(2,629)	(1,814)
除稅後（虧損）／溢利 已終止業務	(358,673)	(263,438)	123,250	(159,994)	(191,7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年內（虧損）／溢利	(358,673)	(263,438)	123,250	(159,994)	(203,701)

資產與負債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總資產	399,730	901,157	1,095,802	365,313	415,458
總負債	(107,051)	(268,796)	(190,308)	(63,543)	(230,957)
淨資產	292,679	632,361	905,494	301,770	184,501